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湯怡祥
電話：(02)77366818
電子信箱：yishia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社(四)字第11500189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客委會函(影本)、附件1_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一覽表、附件2_成效評核項目及指標 (A09000000E_1150018955_senddoc1_Attach1.PDF、A09000000E_1150018955_senddoc1_Attach2.pdf、A09000000E_1150018955_senddoc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客家委員會115年度「推動客語為通行語成效評核重點項目及指標」，請協助轉知所屬單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客家委員會115年2月13日客會語字第1156700080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事項內容如有疑問，請逕洽客家委員會聯絡人黃曼雯，電話：02-8995-6988#303。

正本：綜合規劃司、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國際及兩岸教育司、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、資訊及科技教育司、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教育部青年發展署

副本：

